

# 黎明技術學院碩士班學生論文考試（異動）申請書

姓名	學號	就讀系（所）別	聯絡電話	論文題目	指導教授

主旨：上列碩士班學生已於民國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提出學位論文考試申請並獲同意，今因\_\_\_\_\_，擬申請變更考試（地點/時間/委員）如下，請惠予同意。

申請變更考試地點或時間：

	考試地點	考試日期/時間	備註
原訂			
新訂			

申請變更考試委員：

	委員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	考試委員資格（請勾選）			備註
				符合學位考試委員職級之教師或院士	有博士學位且學術有成就者	屬稀少或特殊性考試委員	
原訂							
新訂							

申請新增考試委員：

	委員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	考試委員資格（請勾選）			備註
				符合學位考試委員職級之教師或院士	有博士學位且學術有成就者	屬稀少或特殊性考試委員	
新增							
新增							

注意：遴聘之考試委員，如其本人或其配偶、前配偶、四親等內之血親、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，對於該考試委員之職務，應自行迴避。

申請人

（簽章）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敬呈

指導教授：（簽章）

系（所）主管：（簽章）

承辦人：（簽章）

【※注意：本表單1份系所留存，1份送註冊組】